

华中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行字〔2019〕167号

关于做好2019年财务决算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2019年是政府会计制度改革实施的第一年，政府会计制度要求全面、清晰反映单位财务信息和预算执行信息，因此今年学校财务年终结转工作涉及内容多、数量大、任务重。为了做好2019年财务决算工作，根据《高等学校财务制度》、《政府会计制度》、《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政部《中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财预〔2015〕88号）和教育部有关会议精神及文件，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及要求通知如下：

一、财务决算工作期间报账时间安排

1. 2019年网上预约截止时间：2019年12月15日

2. 2019 年现场接单截止时间：2019 年 12 月 19 日

3. 2020 年财务报销开账时间：2020 年 1 月 9 日（仅办理年底人员经费结算）；开账时间如有调整（根据结算工作进度，开账时间提前或推后），财务处将另行通知。

4. 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31 日，为 2019 年预约报销单据的集中账务处理及政府会计业务清理时间（所有涉及银行结算的业务，必须在 12 月 31 日下午三点前完成银行结算工作）。

5.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8 日，为财务处内部结账、编制财务决算的时间，不对外报账。

请各单位据此提前安排财务报账等有关事宜。

二、各类借款、暂付款、预收款、暂存款及收费票据的清理工作

（一）各类借款、暂付款、预收款、暂存款的清理和结清。各单位或个人在学校财务借款尚未报账还款的，请务必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前报账结清，尤其是各类专项经费（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基建财政拨款、基本科研业务费、一流学科建设和引导专项资金、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经费、人才支持计划、教育部其他教育专项经费、教育部国培计划等）。只借款不销账，不能视同为支出，只能认定为结余。按照财政部规定：项目结余资金将被财政部收回，并扣减学校下一年度相同数额的预算（因特殊原因本年度不能结清的，需向学校财务处书面说明）。

请各单位务必抓紧预算执行，确保实现“零结余”，并及时

办理经费报销手续、核销暂付款，借款和暂付款的还款情况将直接影响本单位年度考核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2019年我校预收款及暂存款余额过大，其中部分款项长期挂账，请有关单位领导及科研项目负责人高度重视，在规定时间内认领来款并办理上账，以免影响本单位年度考核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二）结清领用的各种票据及款项。各单位在学校财务处领用的各种票据请于12月19日前到财务处办理结清手续，相应收入应全部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不得违规自收自支，不得私设小金库。已用票据存根及未使用完的票据，一并交回财务处核销。在财务处开出发票款未到账的，应催促付款单位在2019年12月19日前将相应款项转入学校银行账户。

三、收入结算工作

（一）各类学生学费的清缴。高等学校学生缴费上学是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是每个学生应履行的义务。请未缴清学费、住宿费以及代收费用学生于2019年12月19日前通过网上缴费或现场缴费（老图书馆三楼东头财务处收费管理科）等形式缴清。各学院（中心）要做好学生学费的催缴工作，学费收缴情况将作为各学院年终结算的依据之一。

（二）办理各类收入的结算与分配。各单位开展教育、科研、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以及其他服务等有偿服务收入，均必须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规定，如数上交学校，按学校规定分配

后方可使用，不得截留、私分、挪用和坐支。本年度各类收入结算和分配工作，请各有关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之前，到财务处收费管理科办理。

（三）房租、水电费等费用的清缴工作。后勤保障部、资产公司应做好房租、水电费缴纳回收工作，及时足额催缴应缴学校各项房租、水电等费用。

四、财政专项经费清理

国家财政专项经费拨款的使用情况，是财政部、教育部对高校预算执行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专项主要包括：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基建财政拨款，基本科研业务费，中央高校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学科）和特色发展引导专项资金，中央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经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经费，人才支持计划，教育部其他教育专项经费，教育部国培计划等项目。

（一）加快专项经费的使用进度。专项经费牵头部门，以及承担专项任务的部门、学院和个人要加快使用进度。对基建、修缮以及设备购置等大额借款或预付款，基建处、后勤保障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国资办、信息化办、保卫处、审计处、附属中小学等部门尽快办理验收、结算、审计等手续，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前报账结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8 号）文件精神，专项经费结余资金学校将收回上交财政部。各专项要按进度及时支付，以免影响下一年度学校国家专项经费拨款。

(二)做好财政专项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办预〔2016〕123号)文件精神,为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按照教育部要求,年度财政专项要进行绩效自评,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对应填报年度实际完成值。对未完成绩效目标及指标的原因进行逐条分析,研究提出解决措施。财政专项经费各牵头管理部门要对本部门管理的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审核,并提交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专项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主要包括: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的简要说明,一级和二级项目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主要经验和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措施、建议等内容。需要提交绩效报告的专项和牵头部门如下:

1.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后勤保障部、信息化办公室、基建处、保卫处、图书馆、附属中小学等

2. 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经费——科技处、社科处

3. 一流学科建设和引导专项经费——发展规划处

4. 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经费——社科处

5. 中央基建投资——基建处

6.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项经费——学校办

请各牵头单位按时提交专项绩效自评报告。

(三)做好结余经费的上缴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

央部门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8号)文件精神,及教育部对财政拨款项目结余资金的有关要求,2018年及以前年度财政拨款专项,2019年底仍有结余的,学校将按财政部、教育部要求,做好结余经费(含借款)的上缴工作。

五、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下学院经费结算工作

(一)相关费用结算。根据华中师范大学《校院两级财务管理体制实施细则(试行)》、《华中师范大学进一步完善两级财务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精神,学院财力应承担各类资产占用费(房屋资产占用费、水电费、网络使用费等),请各学院、后勤保障部、信息化办公室等相关部门于2019年12月15日前完成各类资产占用费的结算,根据结算数据,财务处于12月19日前完成扣缴工作。

(二)学院结余经费。各学院公用经费(除创收业务费)结余将结转至学院历年结余基金。建设经费实行零基预算,年末结余由学校收回后统筹。

六、资产清理及资产折旧/摊销工作

各单位对所管理和使用的资产,应按学校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年终清仓查库、盘存对账工作,及时清算和结账,做到账物相符、账卡相符、账账相符。对以往年度固定资产、材料账等方面遗留问题要向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报告并尽可能在年底前处理完毕。

做好资产折旧/摊销工作。根据《政府会计制度》《华中师范

大学政府会计制度实施方案》，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应完善资产折旧/摊销的初始数据，明确资产折旧/摊销的计提方式和年限，明确残值的相关规定，并于2019年12月15日前向财务处提供2018年及以前年度和2019年折旧/摊销数据；财务处在2019年12月19日前根据国资办提供的折旧/摊销初始数据，做好资产的折旧/摊销入账工作。

七、独立核算单位年终清理、决算工作

（一）二级单位返还与上缴学校有关经费。资产经营公司、后勤保障部、出版社、湖北省普通话测试中心等单位应在2019年12月19日前按学校有关规定，将本年度学校垫付的人员经费、水电费、学校资产使用费等全额返还学校财务处。应向学校缴纳的管理费、利润和租金（包括宾馆、体育场馆、音乐厅、实验室、教室、住宅等的租金）在2019年12月19日前按规定上缴学校财务处。

（二）独立核算单位财务决算报表的编报。附中、附小、后勤保障部、出版社以及资产经营公司等单位的财务决算报表及文字说明应于2020年1月10日前报送财务处，其他在校内结算中心开户的单位也要在2020年1月10日前将会计报表及说明报送财务处，以便学校汇总、并表，上报教育部和财政部。

八、决算基础数据和决算说明的报送

（一）预算执行情况检查和总结分析。凡是国家财政和学校预算安排的经费，各牵头管理部门、学院要进行预算执行情况检

查和总结分析。各职能部门除对本部门的预算经费进行总结分析外，还应对本部门负责分配的竞争性项目经费做执行情况检查和工作总结。各学院（中心）对本单位获得的各项经费进行执行情况检查和总结分析，相关竞争性项目经费应向经费牵头管理部门提交经费执行情况和总结分析报告。请各单位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向学校财务处报送以下材料，电子版发至 cwcysk@mail.ccnu.edu.cn。

1. 2019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分析表（附件 1）
2. 2019 年度部门工作总结（上交学校办的同时报财务处）

（二）财政拨款专项经费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1. 本年度获得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支持的单位应开展绩效自评和总结工作。各牵头管理部门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将改善办学条件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检查指标体系表、建设成效统计表（附件 2-4）和项目总体工作总结、各项目工作总结交财务处基建与专项经费管理办公室，电子版发至 619406558@qq.com。

2. 其他专项项目支出（基本科研、双一流、基建等）绩效自评表、项目总体工作总结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交到财务处信息与预算管理科，相关工作应安排专人负责，并加入“财政专项绩效工作群” 486591579。

（三）根据决算报表的填报要求，请下列部门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前报送相关基础数据资料（需加盖部门公章）：

1. 学校办公室报送学校概况资料;
2. 人事部报送教职工人数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3. 离退休工作处报送离退休人数 (含大集体人员;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4. 本科生院报送在校本专科学生人数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2019 年度招生计划数及实际完成情况; 本专科专业设置数和对应专业的学生人数, 教学成果获奖情况;
5. 研究生院报送在校研究生人数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2019 年度招生计划数及实际完成情况;
6.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报送各类国际学生的人数 (含中国政府奖学金学生;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7. 培训中心报送网络、成教、自考学生的招生、毕业生、年末在校生学生数;
8. 科技处和社科处报送各级科研成果、获奖情况;
9.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报送各类设备统计数据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和车辆详细情况;
10. 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报送家具等各类固定资产统计数据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折旧/摊销数据;
11. 后勤保障部报送各类房屋面积、危房面积、本年危房修缮面积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12. 图书馆报送各类图书 (包括电子图书)、数据库的数量及金额 (年末时点数及年度变动数);

13. 基建处报送学校土地面积和已确权土地面积等；
以上填报的表格另行通知。

（四）财务管理状况评价相关数据。根据《教育部财务司关于开展直属高校财务管理状况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教财司函〔2014〕207号）文件精神，教育部对直属高校年度财务状况将进行全面评价，推动直属高校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为此，在中央部门财务决算文字说明中要全面体现我校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情况，需相关单位提供有关文字材料说明，请下列部门于2020年1月10日前向财务处信息和预算管理科报送支撑材料（需加盖部门公章），电子版发至 cwcysk@mail.ccnu.edu.cn。

1. 财务处：财务管理体制情况、财务信息公开情况、财务管理信息化情况、财务管理特色与优势、预算编制与调整程序。具体内容有目前财务管理组织架构、分管财务校领导职务、总会计师设立情况、财务管理组织机构和职责分工情况等，以及本年度财务管理体制建设主要措施；本年度财务信息公开主要内容、形式、渠道、范围和时间，依申请公开情况，以及财务公开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等；目前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与使用总体情况，本年度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主要措施；目前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与使用总体情况，本年度财务管理信息化建设主要措施；本年度预算编制与调整程序。

2. 国资办：招投标管理情况、无形资产管理情况、固定资

产处置情况。具体内容有本年度高校政府采购管理情况；本年度高校招投标管理情况，包括招投标管理制度建立、执行情况分析；本年度存在无形资产转让评估情况要进行说明；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情况进行说明。

3. 基建处、后勤保障部：在建工程管理情况。具体内容有本年度在建工程管理情况，包括在建情况、竣工情况以及交付使用情况。

4. 国资办、资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及收益情况。具体内容有包括管理部门、管理制度与程序、审批与执行程序；对外投资收益情况，包括对校办产业投资总额及收益、其他对外投资总额及收益。

5. 审计处：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具体内容有本年度内部审计次数、内容、方式、审计金额及其占当年收入额比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整改情况等。

九、做好年度零基预算准备工作

根据国家和学校要求，2019年学校将继续实施零基预算。对于本年未完成的工作任务，下一年度需要继续实施的，须重新申报2020年预算。申报额度填入“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分析表（附件1）”中的“申请申报2020年预算继续使用的额度”栏内；对于2019年支出预算所对应的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各种因素影响计划工作终止形成的结余，学校将收回结余资金。

十、关于2019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预算执行与决算审计工作的意见》（教财〔2008〕12号）和教育部关于加强直属高等学校内部审计工作的意见（教财〔2015〕2号），审计处将于2020年初对学校本级和所属各单位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进行确认和审查，审计结果将作为学校2020年各项经费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十一、关于学校2019年度中央部门财务决算的编报

财务处要按照教育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完成学校2019年度中央部门财务决算报表及文字说明，经学校逐级审批后，于2020年1月24日前上报教育部和财政部。

十二、基本要求

（一）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各项目负责人和会计人员要根据《会计法》、《高等学校财务制度》、《政府会计制度》及相关行业会计制度，认真做好本部门、本单位财务清理、决算工作，保证本部门、本单位的财务工作符合国家有关财经法规规定和要求。

（二）认真审查各项财务收支数据，保证收支有据、数据准确、内容完整；要及时清理收支账目、暂付和预收等往来款项，核对各项拨、缴款项；凡属本年的收支，都要及时入账，不得瞒报、漏报收入，不得虚列支出，做到账实相符。

（三）严肃财经纪律。年底严禁借各种名目年终突击分钱、花钱；严禁违反规定预付各类经费；严禁编造各种理由违规办理

借款，借款未清账者，将暂停借款人及所属项目办理借款业务；严禁违规办理内部转账手续；严禁各部门（直属单位）将本单位年度预算经费在年底无预算划拨至学院或其他单位。各学院、相关职能部门及项目负责人应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遵守财经纪律，严格按照财务制度规范使用各项经费。

财务决算既是学校及各单位当年预算执行情况和财务工作的总结，也是学校来年争取国家拨款、编制事业计划和安排各单位预算的重要依据；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财政部国家档案局令第79号），行政事业单位的决算报告保管期限为“永久”。各单位应高度重视，密切配合，按照本通知的要求，认真做好本单位财务决算及其相关工作。

- 附件：1. 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分析表
2. 财政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检查指标体系表
4.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建设成效统计表
5. 财政部、教育部决算报表所需相关基础数据表
（部分单位填报，财务处另行送达）

华中师范大学
2019年12月2日

华中师范大学OA系统公文发布

华中师范大学学校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2月2日印发

附件 1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分析表

单位(公章):

单位: 万元

序号	2019 年预算 经费名称	预算数	支出数	结余数	其中: 申请申报 2020 年 预算继续使用的额度	按“预算与任务相匹配、预算执行情况考核与任务完成 情况考核相关联”的要求进行绩效分析、结余情况 说明和继续申报 2020 年预算原因说明(可另附页)

制表人:

单位负责人:

二〇一八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学院经费按基本运行经费和基本发展经费填入对应栏目;
2. 学院获得的竞争性专项经费逐项填入对应栏目。竞争性专项经费分析表需同时报财务处和经费归口管理部门;
3. 职能部门、直属单位填列本单位运行经费、项目经费和归口管理的竞争性项目经费执行情况及绩效分析。

附件 2

财政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 3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检查指标体系表

第一类 修缮类专项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属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与评级相结合)	评分
项目决策	20	决策依据	8	项目计划性	4	定性	项目是否纳入学校年度计划和项目库	1、项目已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或年度预算(2分) 2、项目已纳入中期规划项目库(2分)	
				规划合理性	4	定性	是否针对项目制定了具体实施规划或时间表	1、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规划路径(2分) 2、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时间表(2分)	
		决策程序	12	程序合规性	8	定性	项目的执行、调整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1、项目的执行符合相关管理办法(4分) 2、项目内容、资金的调整履行相应手续(4分)	
				程序系统性	4	定性	决策程序是否科学、完备	决策程序符合本单位设备购置相关管理要求(4分)	
项目管理	45	组织实施	18	制度建设	6	定性	项目承担单位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程度、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程度	1、管理制度健全(2分) 2、管理制度有效执行(4分)	
				组织机构	6	定性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相关各个部门分工是否明确、有关工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专业背景等	1、有专门的组织机构管理(2分) 2、相关部门分工明确(2分) 3、工作人员具备相关的资质和专业背景(2分)	
				过程控制	6	定性	项目执行与实施方案、计划的吻合度;项目调整的规范性;相关的过程检查与管理等	1、项目按既定规划执行完毕(4分) 2、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管理(2分)	
		资金管理	27	预算执行	10	定量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的(10分) 执行率在80%以上的(6分) 执行率在70%以上的(4分) 执行率在60%以上的(2分) 执行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	9	定量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3分) 2、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分) 3、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3分)	
				财务管理	8	定性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有效;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真实与完整;是否进行单独核算,会计摘要、会计科目使用、会计记录是否准确、真实;记账凭证、原始会计资料、会计档案是否真实完整,各种会计信息是否真实反应经济业务的实质;招投标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等。	1、相关管理制度健全(2分) 2、会计核算规范(2分) 3、票据管理规范(2分) 4、招投标管理规范(1分) 5、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1分)	
项目成效	35	项目产出	22	项目规划完成情况	10	定量	实际建设成效与计划建设成效的对比	实际完成成效达到计划成效95%以上的(10分) 达到计划成效80%以上的(6分) 达到计划成效70%以上的(4分) 达到计划成效60%以上的(2分) 达到计划成效60%以下不得分	
				对建筑物的修缮和使用情况	6	定量	对建筑物使用状况的改善情况	1、有效延长了建筑物的使用年限(2分) 2、有效改善了建筑物的使用条件(2分) 3、有效实现了建筑物功能性恢复(2分)	
				验收及交付使用的及时性	6	定性	验收的及时性、交付使用的及时性	1、项目按计划时间完工(2分) 2、项目及时进行验收,相关手续完备(2分) 3、项目按期交付投入使用(2分)	
		项目效益	13	可持续影响	7	定性	项目的实施在维护校园安全稳定、文化传承等方面发挥的作用	1、项目的实施有效地解决了房屋、校舍等教学、等教学、等教学生活相关场所的安全隐患(3分) 2、项目的实施维护了校园的稳定(2分) 3、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校园历史文化的传承(2分)	
				满意度调查	6	定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	1、教职工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2、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第二类 设备购置类专项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属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与评级相结合)	评分
项目决策	20	决策依据	8	项目计划性	4	定性	项目是否纳入学校年度计划和项目库	1、项目已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或年度预算(2分) 2、项目已纳入中期规划项目库(2分)	
				规划合理性	4	定性	是否针对项目制定了具体实施规划或时间表	1、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规划路径(2分) 2、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时间表(2分)	
		决策程序	12	程序合规性	8	定性	项目的执行、调整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1、项目的执行符合相关管理办法(4分) 2、项目内容、资金的调整履行相应手续(4分)	
				程序系统性	4	定性	决策程序是否科学、完备	决策程序符合本单位设备购置相关管理要求(4分)	
项目管理	45	组织实施	18	制度建设	6	定性	项目承担单位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程度	1、管理制度健全(2分) 2、管理制度有效执行(4分)	
				组织机构	6	定性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相关各个部门分工是否明确、有关工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专业背景等	1、有专门的组织机构管理(2分) 2、相关部门分工明确(2分) 3、工作人员具备相关的资质和专业背景(2分)	
				过程控制	6	定性	项目执行与实施方案、计划的吻合度;项目调整的规范性;相关的过程检查与管理等	1、项目按既定的规划执行完毕(4分) 2、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管理(2分)	
		资金管理	27	预算管理	10	定量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的(10分) 执行率在80%以上的(6分) 执行率在70%以上的(4分) 执行率在60%以上的(2分) 执行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	9	定量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3分) 2、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分) 3、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3分)	
				财务管理	8	定性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有效;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真实与完整;是否进行单独核算,会计摘要、会计科目使用、会计记录是否准确、真实;记账凭证、原始会计资料、会计档案是否真实完整,各种会计信息是否真实反应经济业务的实质;招投标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等	1、相关管理制度健全(2分) 2、会计核算规范(2分) 3、票据管理规范(2分) 4、招投标管理规范(1分) 5、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1分)	
项目成效	35	项目产出	22	项目规划完成情况	10	定量	实际建设成效与计划建设成效的对比	实际完成成效达到计划成效95%以上的(10分) 达到计划成效80%以上的(6分) 达到计划成效70%以上的(4分) 达到计划成效60%以上的(2分) 达到计划成效60%以下不得分	
				硬件条件的改善情况	6	定性	对教学、科研等方面硬件条件的改善情况	1、教学服务能力提升(2分) 2、建立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机制(2分) 3、仪器设备使用效率高,不存在重复购置现象(2分)	
				购置及投入使用的及时性	6	定性	设备采购、验收、安装调试、投入使用情况	1、设备按计划时间采购(2分) 2、设备及时进行验收并安装调试,相关手续完备(2分) 3、设备按期投入使用(2分)	
		项目效益	13	教学科研水平提升情况	8	定量	对教学科研和学生创新创业等方面水平的提升情况	1、科研获奖情况(国家级,3分;省部级,2分;其他,1分) 2、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情况(国家级,3分;省部级,2分;其他,1分) 3、服务学生人次显著增加(2分)	
				人才培养	5	定性	学生实践能力的提升情况及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情况	1、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学生实践能力显著提升(3分) 2、项目的实施促进了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改进创新(2分)	

第三类 基础设施改造类专项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属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与评级相结合)	评分
项目决策	20	决策依据	8	项目计划性	4	定性	项目是否纳入学校年度计划和项目库	1、项目已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或年度预算(2分) 2、项目已纳入中期规划项目库(2分)	
				规划合理性	4	定性	是否针对项目制定了具体实施规划或时间表	1、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规划路径(2分) 2、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时间表(2分)	
		决策程序	12	程序合规性	8	定性	项目的执行、调整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1、项目的执行符合相关管理办法(4分) 2、项目内容、资金的调整履行相应手续(4分)	
				程序系统性	4	定性	决策程序是否科学、完备	决策程序符合本单位设备购置相关管理要求(4分)	
项目管理	45	组织实施	18	制度建设	6	定性	项目承担单位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程度、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程度	1、管理制度健全(2分) 2、管理制度有效执行(4分)	
				组织机构	6	定性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相关各个部门分工是否明确、有关工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专业背景等	1、有专门的组织机构管理(2分) 2、相关部门分工明确(2分) 3、工作人员具备相关的资质和专业背景(2分)	
				过程控制	6	定性	项目执行与实施方案、计划的吻合度;项目调整的规范性;相关的过程检查与管理等	1、项目按既定的规划执行完毕(4分) 2、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管理(2分)	
		资金管理	27	预算管理	10	定量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的(10分) 执行率在80%以上的(6分) 执行率在70%以上的(4分) 执行率在60%以上的(2分) 执行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	9	定量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3分) 2、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分) 3、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3分)	
				财务管理	8	定性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有效;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真实与完整;是否进行单独核算,会计摘要、会计科目使用、会计记录是否准确、真实;记账凭证、原始会计资料、会计档案是否真实完整,各种会计信息是否真实反应经济业务的实质;招投标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等。	1、相关管理制度健全(2分) 2、会计核算规范(2分) 3、票据管理规范(2分) 4、招投标管理规范(1分) 5、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1分)	
项目成效	35	项目产出	22	项目规划完成情况	10	定量	实际建设成效与计划建设成效的对比	实际建设成效为计划建设成效95%以上的(10分)80%以上的(6分)70%以上的(4分)60%以上的(2分)60%以下不得分	
				校园整体环境的改善情况	6	定性	对学校整体环境的改善配套情况及整体运行的保障情况	1、基本教学条件获得了显著改善(2分) 2、基本生活条件获得了显著改善(2分) 3、重大建设发展项目的辅助配套情况(2分)	
				验收及交付使用的及时性	6	定性	项目按期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的情况	1、项目按计划时间完工(2分) 2、项目及时进行验收,相关手续完备(2分) 3、项目按期交付投入使用(2分)	
		项目效益	13	可持续影响	7	定性	在节能环保、优化布局、条件保障、校园安全等方面的持续影响	1、项目的实施在节能环保方面成效显著(2分) 2、项目的实施在优化校园整体规划布局方面成效显著(2分) 3、项目的实施在全面提升运行保障能力方面成效显著(2分) 4、项目的实施在排除隐患、保障安全方面成效显著(1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定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	1、教职工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2、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5

第四类 辅助设施和配套工程专项检查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属性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评分与评级相结合)	评分
项目决策	20	决策依据	8	项目计划性	4	定性	项目是否纳入学校年度计划和项目库	1、项目已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或年度预算(2分) 2、项目已纳入中期规划项目库(2分)	
				规划合理性	4	定性	是否针对项目制定了具体实施规划或时间表	1、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规划路径(2分) 2、对项目的实施制定了详细的时间表(2分)	
		决策程序	12	程序合规性	8	定性	项目的执行、调整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1、项目的执行符合相关管理办法(4分) 2、项目内容、资金的调整履行相应手续(4分)	
				程序系统性	4	定性	决策程序是否科学、完备	决策程序符合本单位设备购置相关管理要求(4分)	
项目管理	45	组织实施	18	制度建设	6	定性	项目承担单位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程度、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程度	1、管理制度健全(2分) 2、管理制度有效执行(4分)	
				组织机构	6	定性	组织机构是否健全、相关各个部门分工是否明确、有关工作人员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专业背景等	1、有专门的组织机构管理(2分) 2、相关部门分工明确(2分) 3、工作人员具备相关的资质和专业背景(2分)	
				过程控制	6	定性	项目执行与实施方案、计划的吻合度;项目调整的规范性;相关的过程检查与管理等	1、项目按既定的规划执行完毕(4分) 2、对项目的实施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与管理(2分)	
		资金管理	27	预算管理	10	定量	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预算执行率达到95%以上的(10分) 执行率在80%以上的(6分) 执行率在70%以上的(4分) 执行率在60%以上的(2分) 执行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资金使用	9	定量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是否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项目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不存在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3分) 2、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3分) 3、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3分)	
				财务管理	8	定性	财务与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有效;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准确、真实与完整;是否进行单独核算,会计摘要、会计科目使用、会计记录是否准确、真实;记账凭证、原始会计资料、会计档案是否真实完整,各种会计信息是否真实反应经济业务的实质;招投标管理是否规范;是否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等。	1、相关管理制度健全(2分) 2、会计核算规范(2分) 3、票据管理规范(2分) 4、招投标管理规范(1分) 5、按照要求办理资产入账相关手续(1分)	
项目成效	35	项目产出	22	项目规划完成情况	10	定量	实际建设成效与计划建设成效的对比	实际建设成效为计划建设成效95%以上的(10分)80%以上的(6分)70%以上的(4分)60%以上的(2分)60%以下不得分	
				校园整体环境的改善情况	6	定性	对学校整体环境的改善配套情况及整体运行的保障情况	1、基本教学条件获得了显著改善(2分) 2、基本生活条件获得了显著改善(2分) 3、重大建设发展项目的辅助配套情况(2分)	
				验收及交付使用的及时性	6	定性	项目按期完工、验收并交付使用的情况	1、项目按计划时间完工(2分) 2、项目及时进行验收,相关手续完备(2分) 3、项目按期交付投入使用(2分)	
		项目效益	13	可持续影响	7	定性	在节能环保、优化布局、条件保障、校园安全等方面的持续影响	1、项目的实施在节能环保方面成效显著(2分) 2、项目的实施在优化校园整体规划布局方面成效显著(2分) 3、项目的实施在全面提升运行保障能力方面成效显著(2分) 4、项目的实施在排除隐患、保障安全方面成效显著(1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定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	1、教职工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2、学生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满意度在95%以上的,3分;85%以上的,2分;75%以上的,1分)	5

附件 4

2019 年中央高校改善基本办学条件专项建设成效统计表

高校名称:

内 容	2015 年表样	2019 年	备注
总计（资金投入）	9,000.00		
总计（项目数）	39		
一、房屋修缮	-		-
1. 学生宿舍修缮面积（平方米）	19087		
资金投入（万元）	710		
2. 食堂修缮面积（平方米）	7200		
资金投入（万元）	1000		
3. 图书馆修缮面积（平方米）	900		
资金投入（万元）	130		
4. 体育馆修缮面积（平方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120		
5. 教室修缮面积（平方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6. 校园艺术演出场地修缮面积（平方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7. 标志性建筑、古旧建筑修缮面积（平方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8. 其他房屋修缮面积（平方米）	7850		
资金投入（万元）	730		
小计（资金投入）	2,690.00		
小计（项目数）			
二、仪器设备购置情况	-		-
1. 教学实验室建设（增加或更新数量，个）	9		
资金投入（万元）	1960		
2. 多媒体教室建设情况（增加教室数，个）	0		
资金投入（万元）	440		
3. 语音实验室建设（增加座位数，个）	0		
资金投入（万元）	0		
4. 图书文献（纸本）购置（增加数量，册）	0		
资金投入（万元）	0		
5. 图书文献（数据库）购置（增加数量，个）	0		
资金投入（万元）	0		
6. 校园艺术演出相关设备（增加或更新仪器设备数，台）	0		
资金投入（万元）	0		
7. 其他仪器设备购置（增加或更新仪器设备数，台）	336		
资金投入（万元）	990		
小计（资金投入）	3,390.00		
小计（项目数）			

内 容	2015 年表样	2019 年	备注
三、基础设施维修改造	-		-
1. 水网改造情况（改造工程量，延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140		
2. 电网改造情况（改造工程量，延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3. 电扩容情况（增加供电量，千伏安）	0		
资金投入（万元）	1030		
4. 燃气（煤气）管道改造情况（改造工程量，延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5. 暖网改造情况（改造工作量，延米）	0		
资金投入（万元）	0		
6. 道路改造情况（改造道路面积，平方米）	2100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110		
7. 校园网络建设情况（新增用户数，个）	0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0		
8. 信息化建设情况（建设信息系统数，个）	0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0		
9. 安防、消防、防雷设施（改造/新增设施数量，个）	3781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250		
10. 其他基础设施改造情况	60 米过街下穿通道所包含的所有建安工程；学生宿舍刷卡进门及插卡取电等		-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1390		
小计（资金投入）	2,920.00		
小计（项目数）			

表中“总计”栏须与专项资金财政预算下达数额一致。